

灌南县张店镇红色上马台革命传统教育基地排水系统规划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JSXSCZB-2025-01)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连云港市灌南县

一、招标条件

本灌南县张店镇红色上马台革命传统教育基地排水系统规划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48.8万元, 招标人为灌南县张店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上马台门口两侧护坡长210米×2, 过路涵宽16米, 基地内排水系统240米, 50米一个窨井。(详见工程量清单)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红色上马台革命传统教育基地 排水系统规划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红色上马台革命传统教育基地 排水系统规划: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备: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企业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在有效期内)(资质),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或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及以上资质, 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证(在有效期内)(资格), 且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1) 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2) 项目负责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 或项目负责人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已满6个月), 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 或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 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总的工程规模在项目负责人执业范围之内。

(3) 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 或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 但自记录之日起已超过5年的。

3.3 投标人不得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情形。

本项目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1-01 08:30到2025-01-08 17:00

获取方式：授权委托人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副本、企业银行开户许可证、资质等级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注册建造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证；另提供项目经理本人的劳动合同、养老保险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必须是由社保查询系统打印的2024年07月至2024年12月连续缴费的缴费清单）。以上资料必须交验原件，并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一套，否则不接受报名。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300.00 元，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1-16 10:00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1-16 10:00

开标地点：灌南县名仕佳园3号楼4楼会议室

七、其他

灌南县张店镇红色上马台革命传统教育基地排水系统规划

施工招标公告

（标段编号：JSXSCZB-2025-01）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灌南县张店镇红色上马台革命传统教育基地排水系统规划（项目名称）已由上级部门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灌南县张店镇人民政府，建设资金来自专项资金（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灌南县张店镇红色上马台革命传统教育基地排水系统规划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

2.1.1建设地点：灌南县张店镇

2.1.2建设规模：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2.1.3合同估算价：约48.8万元

2.1.4工期要求：45日历天

2.1.5其他：工程质量要求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2.2招标范围：上马台门口两侧护坡长210米×2，过路涵宽16米，基地内排水系统240米，50米一个窨井。（详见工程量清单）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企业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在有效期内）（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或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及以上资质，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证（在有效期内）（资格），

且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1) 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2) 项目负责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或项目负责人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已满6个月），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或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总的工程规模在项目负责人执业范围之内。

(3) 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或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但自记录之日起已超过5年的。

3.3 投标人不得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情形。

3.4 本次招标 不接受（接受/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为：2025年01月01日08时30分至 2025年01月08日 17时00分（节假日除外）到灌南县名仕佳园3号楼4楼代理部获取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授权委托人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副本、企业银行开户许可证、资质等级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注册建造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证；另提供项目经理本人的劳动合同、养老保险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必须是由社保查询系统打印的2024年07月至2024年12月连续缴费的缴费清单）。以上资料必须交验原件，并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一套，否则不接受报名。

4.3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300.00 元，售后不退。

5. 投标截止时间

5.1 投标截止时间为：2025年01月16日10时00分。

5.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资格审查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资格审查，资格评审标准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7. 评标方法

评标标准和方法详见招标文件。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jszbtb.com/#/newindex>)”上同时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灌南县张店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星时畅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乔工

电 话：15061380811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灌南县张店镇人民政府
地 址： 灌南县张店镇
联 系 人： 侍伟宝
电 话： 13815628060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星时畅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江苏省淮安市清江浦区保华旺苑A座11楼（水渡口大道和广州路交汇处）

联 系 人： 乔工
电 话： 15061380811
电 子 邮 件： 272435229@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王胜利（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